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标的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通锻压”）于2018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九江市伍原汇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6号），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发布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北京亿家晶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家晶视”）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核准亿家晶视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7733978L）。2018年5月16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南通锻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3170号）。亿家晶视70%股权已过户至南通锻压名下，亿家晶视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南通锻压与交易对方签订的《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九江市伍原汇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古予舟之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九江市伍原汇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及古予舟之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补偿义务人古予舟、九江市伍原汇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亿家晶视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0万元、13,200万元、15,840万元和16,200万元。净利润指亿家晶视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如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补偿义务人应对南通锻压进行补偿。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3209号），亿家晶视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506.36万元，已完成2017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完成率为113.69%。补偿义务人关于亿家晶视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后续年度的业绩承诺仍将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